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5月20日向全体董事以专人送出、邮递或通讯的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本次会议于2022年5月26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烈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各位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案，并对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孙斌、张有忠系本激励计划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孙斌、张有忠系本激励计划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7 日